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3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47,445,540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2、根据“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94,820,316.40/1,943,851,868×10=0.487795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487795元/股。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总股本 1,943,851,868 剔除回购专户持有 47,445,540 股后的总股本 1,896,406,3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000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 94,820,316.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以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分派，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47,445,540.00 股后的 1,896,406,32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45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

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5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11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12 月 1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11 月 3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15	贵州金域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08*****521	哈尔滨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	00*****858	安怀略
4	02*****386	安吉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11 月 20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30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除权除息的计算原则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 10 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94,820,316.40/1,943,851,868×10=0.487795 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487795 元/股。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北段 83 号科开 1 号苑 6 楼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陈船

咨询电话：0851-88660261

传真电话：0851-88660280

八、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